**五、资格证明文件**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提供投标人合法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执业许可证/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提供复印件）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2024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或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提供复印件）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承诺书，格式详见附件1：供应商承诺书）。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依法缴纳税收：提供投标人自开标前近3个月已缴纳完税凭证或税务机关开具的完税证明（任意税种）；依法免税的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社会保障资金：提供投标人自开标前近3个月已缴存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提供有效证明文件的复印件）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书面声明）。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提供书面声明，格式详见附件1：供应商承诺书）。

7.投标人不得为“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zxgk.court.gov.cn/shixi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的投标人，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中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投标人。

8.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格式详见附件1：供应商承诺书）

9.本采购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格式详见附件1：供应商承诺书）

10.供应商认为需提供的其他资料。

**\*投标人需保证所提供资质文件的真实、合法、有效。**